

基因改造生物類管制(釋出)公告小組委員會

29. 05. 2012 「公聽會」

大學生

大家好! 我是香港理工大學, 社會工作系三年級的學生。作為大學生, 身為下一代, 首先是反對政府所提出的「豁免基因改造木瓜」條例。根據政府所說, 政府認為本地已廣泛種植基因改造木瓜, 難以規管, 因此提出在法例中豁免對基因改造木瓜的管制, 我們認為此理據非常離奇和不能接受!

第一·作為香港下一代, 我們都很擔心進食已基改的食物, 雖然沒有數據顯示已基改的食品會嚴重影響人類身體, 可是, 我們也不可以因此掉以輕心, 進食一些可能影響身體健康的食品。

第二·身為香港市民, 我們竟然在毫不知情的情況下, 讓政府自行決定豁免對基因改造木瓜的管制, 這是不可接受的。我在學校問到同學是否知情, 但二十位同學中, 二十位同學都不知道, 我很懷疑政府有沒有向公眾發佈這影響深遠的消息, 尤其是一班消費者。因此, 在未獲得社會共識前, 政府不能隨便豁免任何基改生物。

第三·雖然政府都是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讓已基改的木瓜入口香港, 並在本地廣泛種植, 情況難以控制。可是, 政府應與社會大眾聯手合作, 不是用自己認為最好的方法來解決問題。

最後, 我希望政府盡快設下限期, 在期內積極與社會大眾聯手清除境內基改木瓜, 並於限期後嚴正執法。更盡快的是清楚向公眾, 尤其是農戶, 宣傳此法例及它的影響, 並勸籲市民不要再使用不確定是否基改的種子作繁殖, 以免危害香港的生物多樣性。